

苏州迈科网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迈科网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已于2019年7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迈科网络，证券代码：430575）自2019年7月26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年10月25日。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依据相关规定公司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2019年8月8日、2019年8月22日、2019年9月5日、2019年9月20日、2019年10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开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2019-028、2019-035、2019-037、2019-040）。

由于摘牌工作尚未完成，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三次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公司股票已延期恢复转让，更改后股票最晚恢复转让日分别为2019年11月22日、2019年12月20日及2020年1月20日。公司已于2019年10月24日、2019年11月21日及2019年12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及《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股票延期恢复转让期间，依据相关规定，公司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2019年10月31日、2019年11月7日、2019年11月14日、2019年11月29日、2019年12月6日、2019年12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开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2019-049、2019-050、2019-055、2019-056、2019-058）。

根据规定，公司于2019年11月26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核对，认为公司报送的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并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编号：ZZGP2019110108），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开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目前，终止挂牌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期间，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对继续暂停转让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迈科网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27日